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林婷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24
傳真：03-5514227
電子信箱：30086052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3日
發文字號：教青字第11578021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5AL00629_1_13095000579.jpg、115AL00629_2_13095000579.pdf、115AL00629_3_13095000579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5年度新竹縣推廣青年參與志願服務」竹青 V-Team 志工隊召募案，請貴單位協助公告並鼓勵青年學子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培養青年影像紀錄與數位內容製作能力，本局成立「竹青 V-Team 志工隊」，透過系統化培訓課程，培育具備影像企劃與內容傳播能力之青年志工團隊。培訓內容包含短影音企劃、腳本撰寫、手機拍攝技巧及影音剪輯實務，並透過實作練習，引導志工以影像紀錄服務歷程與現場故事，呈現社會影響力，進而提升公共議題之社會能見度。

二、旨揭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4月25日止。

(二)召募對象：對志願服務有興趣之15至45歲青年，另符合前開條件且設籍、居住、就學或就業於新竹縣（以下簡稱本縣）者為優先錄取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於報名期間內填寫線上報名

表單（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op060）。

三、請各單位鼓勵青年踴躍報名參加並協助轉發此案公告周知，俾利共同推動青年志願服務工作。

四、檢附「115年度新竹縣推廣青年參與志願服務」(教育類)竹青 V-Team 志工隊召募海報電子檔乙份（紙本海報另行寄送）及竹青 V-Team 志工隊報名簡章及相關規範（可至報名表單內下載）乙份。

正本：大專院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賢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世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路亞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縣各國立高級中學、新竹縣各私立高級中學、新竹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新竹縣各教育基金會、新竹縣康乃爾美國學校(不含附件)、新竹縣亞太美國學校(不含附件)、中國青年救國團、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、各縣市政府（含直轄市）

副本：本局青年事務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3/13 10:09:21